

等 別：薦任

類 科：交通行政

科 目：交通行政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解釋下列名詞：（每小題5分，共25分）

(一)機關、機構

(二)市區汽車客運業、公路汽車客運業

(三)大眾捷運系統

(四)行政罰

(五)行政執行

二、目前交通部公路總局與各地方政府之交通業務如何劃分？請說明之。（25分）

三、本年10月1日凌晨新北市消防局一消防隊員執行救護勤務時，在道路上遭酒駕男子撞斷左小腿因而截肢，這件交通事故肇事者可能要負那些法律責任（例如行政責任、刑事責任、民事責任）？並請說明其理由及相關法律條文規定。（25分）

四、我國正大力推展觀光產業，「遊覽車客運業」的良窳會影響觀光發展，請簡要說明政府對「遊覽車客運業」的監理制度，及該制度有無需要改進之處。（25分）